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 企业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5) 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刘维

(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 212 名、注册会计师 1552 名，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7)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2023 年度为 394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

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8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 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1 次、自律处分 1 次。6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项目人员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蔡浩，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壹连科技、共达电声、博盈特焊、泓淋电力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甘进崇，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壹连科技、博盈特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超然，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壹连科技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莉萍，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古井贡酒、兆日科技、伊戈尔、深圳机场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人员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亦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3、审计费用

对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 年度审计费用定价将依据其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将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5 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等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资质、人事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证明材料后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并办理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等事项。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第五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